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47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0月29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5年11月3日下午14:3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8人。王彤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马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庆胜先生主持。公司部份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万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0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相应发生了变更,结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应于2014年10月12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正在进行中,为保持相关工作的延续性,经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延期换届,延期后的换届选举工作将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完成后尽快完成。

2015年10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以下候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经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杨万华先生、李庆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经公司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朱英杰先生、田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提名,马策先生、马军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提名,杨勇先生、杨先明先生、和国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2015年11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48)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附件: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万华,男,1966年7月生,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水工处工程师、计划经营处科长、处长助理;马鹿塘水电站工程项目副总经理;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计划经营处副处长、工程建设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南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计划发展部主任、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公司党组成员;云南华电怒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庆华,女,1969年8月生,学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律师。历任云南农垦联宜食品厂秘书;云南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销售经理;昆明恒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项目总监;昆明浩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天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云南农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上海远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云南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昆明创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主持财务工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人、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与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朱英杰,男,1965年1月生,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磷业公司安宁擦洗厂副厂长;云南磷业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发展部经理、云南磷业公司磷精矿厂建设指挥部指挥长;云南省化研院营销公司总经理;云南磷化工中试基地主任;天创云南磷化工中试基地主任;云南天丰农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投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与公司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田恺,男,1973年7月生,在职硕士,助理会计师。历任云南天然气化工厂财务处会计;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云南香格里拉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云南江川天湖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天化国际天湖分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省国资委规划发展与企业改革处处长助理(挂职);云天化国际天湖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云南天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董事,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马策,男,1961年4月生,硕士,政工师。历任红河州磷肥厂化验员、团委干事、车间支部副书记、团委副书记、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办副主任、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厂长办公室主任、副厂长;云南红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富瑞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48)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附件: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万华,男,1966年7月生,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水工处工程师、计划经营处科长、处长助理;马鹿塘水电站工程项目副总经理;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计划经营处副处长、工程建设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南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计划发展部主任、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公司党组成员;云南华电怒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庆华,女,1969年8月生,学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律师。历任云南农垦联宜食品厂秘书;云南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销售经理;昆明恒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项目总监;昆明浩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天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云南农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上海远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云南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昆明创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主持财务工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人、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与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朱英杰,男,1965年1月生,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云南磷业公司安宁擦洗厂副厂长;云南磷业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发展部经理、云南磷业公司磷精矿厂建设指挥部指挥长;云南省化研院营销公司总经理;云南磷化工中试基地主任;天创云南磷化工中试基地主任;云南天丰农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投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与公司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田恺,男,1973年7月生,在职硕士,助理会计师。历任云南天然气化工厂财务处会计;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云南香格里拉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云南江川天湖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天化国际天湖分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省国资委规划发展与企业改革处处长助理(挂职);云天化国际天湖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云南天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董事,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股东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马策,男,1961年4月生,硕士,政工师。历任红河州磷肥厂化验员、团委干事、车间支部副书记、团委副书记、车间党支部书记、党办副主任、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厂长办公室主任、副厂长;云南红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富瑞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杨勇,男,1965年10月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至1993年于云南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其中1991年通过考试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3年至1995年任云南会计师事务所涉外部主任;1996年至1999年10月任云南亚太会计总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7年6月至2011年8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所长;2008年10月至今任职于云南天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02年4月至2009年8月担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3年9月至2009年8月担任云南白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2年6月至2006年6月担任云南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3月至2014年5月担任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云南天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杨先明,男, 1953年2月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2年、1986年、1998年分别获云南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学位;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以访问学者、交流学者、高级访问学者身份到英国莱斯特大学、美国本特利商学院、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等院校进行交流、合作研究。曾任云南大学经济学系教授、系主任,云南省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曾任云南大学发展研究院教授、博导、院长,云南省经济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云南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云南省金融发展专家委员会专家。曾任第十届、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委员;获云南省教育功勋奖,享受国务院特殊政府津贴;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规划评审组专家, 教育部长江学者评审专家。2012年8月任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5年7月到期);2013年7月任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年6月到期);2013年6月任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年5月到期);2013年3月任云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到期)。现任云南大学发展研究院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和国忠,男,1967年8月生,MBA,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7年12月:先后任昆明盐矿职员、团委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1997年12月至1999年12月:云南省盐务管理局盐政处处长;2000年1月至2002年6月:先后任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人事劳资处处长、办公室主任(2001年9月至2002年7月兼任云南省盐业总公司改制办主任);2002年7月至2008年2月:云南盐化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9年3月2010年6月:昆明至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7月至2011年2月:云南锗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1 生2 月至9 月:云南锗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1年9月至2013年10 月:领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3年10月至今:昆明至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4年3月至今:云南至通天弘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首席合伙人;2012年8月至今: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兼任云南省经济专业高级经济师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云南财经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云南民族大学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48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5年11月3日,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5年11月 20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 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下午3:00至11月20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6.参加股东大会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1月13日(星期五)。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2、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万华先生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庆华女士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英杰先生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恺先生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策先生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军荣先生

3、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勇先生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先明先生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国忠先生

4、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4.01 股东监事候选人沈军先生

4.02 股东监事候选人闫春光先生

4.03 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继红女士

上述议案1-3已经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15年11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2-4均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其中议案1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议案2、3、4对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对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邮编:650200;传真号码:0871-63126346,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11月18日(上午8:30 -11:30,下午14:00 -17:00)。

3、登记地点: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联系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邹吉虎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联系电话:0871-63126346

传真: 0871-63126346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53。

2.投票简称:“盐化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11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盐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监事的议案,如议案2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1.00
议案2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万华先生	2.01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庆华女士	2.02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英杰先生	2.03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恺先生	2.04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策先生	2.05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军荣先生	2.06
议案3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勇先生	3.01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先明先生	3.02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国忠先生	3.03
议案4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累积投票
4.01	股东监事候选人沈军先生	4.01
4.02	股东监事候选人闫春光先生	4.02
4.03	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继红女士	4.03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议案1,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议案2、议案3、议案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①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持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②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持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③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持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股东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			
2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2.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万华先生	同意 票		
2.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庆华女士	同意 票		
2.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英杰先生	同意 票		
2.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恺先生	同意 票		
2.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策先生	同意 票		
2.0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军荣先生	同意 票		
3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勇先生	同意 票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先明先生	同意 票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和国忠先生	同意 票		
4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累积投票		
4.01	股东监事候选人沈军先生	同意 票		
4.02	股东监事候选人闫春光先生	同意 票		
4.03	股东监事候选人杨继红女士	同意 票		

注:1、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议案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审议事项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议案2、议案3、议案4,请在相应的意见格内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4.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委托人: (签名)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49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0月29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5年11月3日下午15:3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八人,实出席监事七人。卢应双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徐兰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兰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应于2014年10月12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正在进行中,为保持相关工作的延续性,经公司监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延期换届,延期后的换届选举工作将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完成后尽快完成。

2015年10月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以下候选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1、经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沈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2、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三分之二以上监事提名,闫春光先生、杨继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以上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股东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48)详见2015年11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附件: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沈军,男, 1975年10月生,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财务处设计财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综合财务科副科长、财务资产管理部主任助理兼综合财务科科长、财务资产管理部副主任、财务资产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财务资产管理部主任。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闫春光,男,1983年5月生,硕士,中级会计师。曾在云南工投昭阳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履行财务总监职责),云南曲靖工投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履行财务总监职责),目前在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杨继红,女,1966年9月生,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昆明市财政局科员;立信会计学校教研室负责人;昆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昆明信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现任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云南创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云南温泉山谷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5-050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万学东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1月3日收到万学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万学东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万学东先生不再在公司工作和任职。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万学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万学东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万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0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相应发生了变更,结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实际情况,经2015年11月3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做如下修订: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2006年5月3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第[2006]17号文件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于2006年6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06年5月3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第[2006]17号文件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于2006年6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万股,于2015年10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85.1103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916.4668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总股本为18585.1103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8585.1103万股。	公司的总股本为27,916.4668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7,916.4668万股。
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
第一百三十六条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三十八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